

#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2022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印发 2023 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3〕259 号）文件要求，结合本部门的具体情况，本部门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是区政府主管全区林业和园林绿化的工作部门，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4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本级）、广州市增城区大封门林场、广州市增城区兰溪林场、广州市增城区太寺坑林场、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科学研究所广州市增城区林业和园林技术推广中心）。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林业和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本区林业和园林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专业规划、年度计划。组织制定行业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统筹实施。承担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工作。

2、负责监督管理林业和园林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园林绿化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核本单位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林业和园林绿

化建设资金筹措、计划分配，依法监管林业和园林绿化建设资金及其他有关资金，参与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森林专项贷款计划。指导和监督本系统的财务、统计、审计等工作。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3、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区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4、指导、监督城乡绿化美化工作。统筹和组织实施园林绿化工程。组织、协调重大活动的绿化美化及环境布置工作。统筹、指导花城市建设行动有关工作。统筹全区绿道建设。

5、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本行政区域内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负责园林绿化和森林资源的调查评估、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负责林业和园林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工作。

6、负责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指导、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指导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

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组织、指导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指导、落实湿地保护标准，规范湿地管理。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湿地。指导、落实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8、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道路绿化带、绿化节点的建设工作。组织全区公共绿地、绿道的养护和管理，统筹绿化应急抢险工作。指导、监督公园和自然保护地的行业管理。组织落实公园分级管理标准和规范。监督、指导公园、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公园、自然保护地资源调查和评估工作。

9、负责林业和园林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维护林农合法权益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指导林场、苗圃场的建设和管理。

10、组织协调和指导林业、园林花卉产业发展，拟订林业、园林花卉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林业、园林花卉基地的建设和综合开发，发展林业和园林生态旅游，推进

花卉产业发展。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企业的资质管理，规范林业和园林绿化市场的管理，培育和扶持林业、园林绿化龙头企业发展。负责森林资源利用、木本花卉、林木种苗等行业管理。

11、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2、组织、指导、监督林业和园林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各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核、审批和后续监管工作。指导本区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组织林业违法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行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林业和园林绿化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13、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组织指导相关重大科技项目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利用。指导全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林业碳汇工作。

14、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和

园林行业安全工作。

15、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区林业和园林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地、绿地、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按照生态文明发展的新要求，在园林景观品质、绿化维护管理、公园服务水平上提质增效，建设美丽宜居增城。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本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林长制为重要抓手，统筹城乡绿色发展，持续开展生态工程建设，抓好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改善人居环境，推进高质量水源林建设工程，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工作，降低林业病虫害发生率，保护森林生态系统，完成市林业园林重点工作任务。

##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预算收入28,922.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99.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022.67万元；2022年度总支出27,993.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59.23万元，项目支出23,334.18万元。

2022年本部门预算执行率为96.79%。从整体情况来看，本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

####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本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等均按照区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进行编制。年中，根据《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增城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3〕573号），对2022年财政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时掌握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施情况，分析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原因，及时采取督促和纠偏措施，确保如期完成绩效目标。

## 二、综合评价分析

### （一）自评结论综述

2022年，本部门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财政预算安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95.43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履职效能分值50分，自评47.93分；管理效率分值50分，自评47.5分。

###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本部门积极履职，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和绩效目标。其中，绿化美化建设及管护工作，通过对乡

村进行绿化美化，改善人居环境，进一步保护、巩固、提升良好生态优势，提高绿化复盖率，美化环境；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完成我区松材线虫病、薇甘菊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防治薇甘菊 1.95 万亩，防治松材线虫病 14.43 万亩；林业园林项目建设项目，推进 2 条林区道路配套设施建设，加强林区防火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我区公园广场配套设施建设；增城区高质量水源林建设，2022 年已完成营造林 8,460 亩，封山育林 4,500 亩、新造林抚育 36,000 亩、大径材培育 3,500 亩，提升林地固碳增汇能力与森林资源保护水平，提高森林生态效益。

###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年度预算数 23,984.8 万元，年度执行数 23,334.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29%。其中，绿化美化建设及管护项目，年度预算数 47,63.16 万元，年度执行数 4,74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1%；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年度预算数 777.68 万元，年度执行数 712.9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67%；林业园林项目建设项目，年度预算数 4,722.34 万元，年度执行数 4,547.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3%；增城区高质量水源林建设，年度预算数 2,489 万元，年度执行数 2,316.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08%。

### （四）主要工作成效

#### 1、聚焦走在前列，高标准推进林长制

进一步健全林长制组织架构，全市率先设立林长制事务中心，落实末端人员，全区设立林长 1236 名、护林（绿）

员 315 名、林（绿）管员 364 名。全年召开区林长制相关会议 20 次，16 名区级林长巡林 57 次，各级林长巡林 31000 余次。成立出台区及各镇（街）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十项配套制度。创新研发上线“增城林长 APP”“巡林 APP”森林监管巡护平台，记录巡护 6 万多人次、63 万多公里、21 万多小时。持续推深做实产业林长机制，产业林长扩至 70 名，形成行政林长与产业林长相互协调配合新格局，涉及林地 12.35 万亩、产值 3.9 亿元。创立“河长+林长+检察长”联动协作机制，增城大封门森林公园荣获“2022 年广东省林长绿美园”称号，在 2021 年林长制考核评估中获得省、市通报表扬。

## 2、聚焦提质增效，高维度筑牢资源管护屏障

增设 2 名行政执法编，成立综合执法科。年内查办行政案件 65 宗、办结 48 宗、罚款 252 万元，100%完成 2021 年森林督查问题整改，获评广东省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工作贡献突出单位。发放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 6630 万元，惠及 4.3 万户林农。完成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 14.43 万亩、薇甘菊防治面积 1.95 万亩防治。自然保护地矢量化数据、总规、科学考察完成率达 50%以上。建立全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在全市率先构建“林业部门投保+保险公司理赔+受灾群众获益”的保险机制，设立 11 个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点，处理野生动物扰民事件 201 宗，救助野生动物 192 只（条）。全力推进派潭镇全国乡镇森林防灭火工作规范化管理试点建设，建成 18 支专业、半



专业化森林消防队伍，开展演训活动 113 次、排查整治 80 处隐患，森林火灾受害率小于 0.03%。

### 3、聚焦效益辐射，高质量夯实生态底色

主动与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联系，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制定会晤制度和对接协作机制，共同开展课题研究，促进增城植物科研、成果转化、人才培育、科普教育全面提升。完成营造林面积 8460 亩、封山育林 4500 亩、大径材抚育 3500 亩、新造林抚育 3.6 万亩。开展“义务植树+巡林巡河+林河众采”活动，示范和带动市民参与各类义务植树活动人数 33.8 万人次，义务植树 37.17 万株，获市局通报表扬。完成新改建绿道 41 公里、公园厕所 6 个，提升乡村绿化美化 9 条，提级管理公园 1 个，建设绿美古树乡村 1 条、古树公园 2 个、口袋公园 5 个、社区公园 2 个、立体绿化 5000 平方米、公园缓跑径 2 公里，建设完成小花园、小公园等“四小园”生态模块 4526 个。通过“党建+”模式，发动 1029 名党员对 2016 株在册古树名木 100%认领；完成在册 2016 株古树更新挂牌和 265 株古树后续资源调查挂牌；省重点建设项目作业区域内一株 132 年古树成功搬“新家”，实现全国首例古榕树全冠移植；永宁龙山古树公园被评为“广东十大最美古树群”。

### 4、聚焦惠民利民，高效益激发生态活力

成立区农投集团，下设林业投资公司，持续打造林业产业集群，建成省级以上林业龙头企业 3 家、省级森林康养基地 3 家、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2 家，省级以上自然教育基

地 1 家。目前全区林业第一产业总产值约 2.1 亿元，示范带动第二、三产业总产值为 49.67 亿元。编制《增城区流转林地经营管理总体规划（2021-2025 年）》，组织经济林产业发展统计调查报告，加强 12.8 万亩流转林地经营管理，推动 100 亩木本粮油植物-紫玉盘柯示范林建设，持续推动与院校共同申报林业、农业科技创新项目 3 个，联合建设木兰科含笑属种质资源库。

#### 5、聚焦民生实事，高规格提升服务效能

主动靠前，协调保障公铁联运等重点项目使用林地约 419 公顷、批准采伐林木约 8.5 万立方米。连通环荔湖碧道改造工程，通过召开征求公众、专家意见，解决市民群众反映荔湖碧道未能闭环的问题，建设 700 米集亲水、休闲、科普等于一体的水上栈道，打造增城亮丽新名片。指定专人负责“广州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及群众投诉处理和平台操作，累计办理工单 405 件，满意率排名区直部门第四名。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资金使用计划性有待加强，完善用款计划管理，更科学合理的编制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细化收支项目，按项目、按时间、按进度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

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是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管理，加大对预算执行的监管力度，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要强化对预算资金的绩效管理，对受客观因素影响的预算项目及时做出调整，科学合理使用，促进预算资金的使用尽可能发挥其较大的效能。